

# 日照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办公室

## 关于加强节后入鲁返鲁人员健康管理的通知

各区县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，市委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各成员单位，市直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又进入了一个关键时期，防控工作具有极端的严峻性、紧迫性、重要性，根据省驻日照市督导组和《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（第七版）》要求，为加强节后入鲁返鲁人员健康管理，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是开展全面摸排。**各区县要进一步压实社区（村居）、用人单位、酒店宾馆等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按照集中推送信息协查与自主摸排相结合的方式，对国庆假期以来入（返）日照市人员全面摸排登记，登记造册、建立台账，实施分类管理。各级各单位要全面摸排、掌握本部门单位人员出行信息，督促省外返回人员及时向所在社区（村居）申报个人信息、抵达时间、交通工具和健康状况等信息。

**二是进行风险告知。**要按照《关于迅速做好入鲁返鲁人员随访检测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（鲁指办发〔2021〕214号）和山东省最新出行防疫政策要求，利用书面告知或短信提醒等方式对摸排的国庆假期以来入（返）日照市人员进行风险告知，做好沟通解释，告知检测和管控要求。

**三是分类落实管控措施。**要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全面做好新冠

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（第七版）的通知》和《山东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重点人员健康管理规范（修订版）》要求，对节后入鲁返鲁人员严格落实“健康监测”措施，健康监测期间不限制个人人身自由，但要指导其做到“尽量不去公共场所，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；本人每天早、晚各进行一次体温测量和自我健康状况监测，出行佩戴口罩；监测过程中发现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腹泻等症状时，及时到医院就诊”。如果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或曾在旅游景点等人群密集场所驻留等，进行1次核酸检测，从发生本土疫情地区所在地级市低风险区入（返）鲁的，按规定开展2次（间隔24小时）核酸检测。

请各区县将国庆假期以来至10月25日所有入鲁返鲁人员名单于10月25日下午18:00前报市指挥部办公室，之后于每天17:00前上报返回人员。（邮箱：[rzfzzb@rz.shandong.cn](mailto:rzfzzb@rz.shandong.cn)）

附件：节后入鲁返鲁人员人员信息表

日照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  
工作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办公室

2021年10月25日

附件

## \_\_\_\_\_区（县）节后入鲁返鲁人员人员信息表

姓名	联系方式	返回省市	返回时间	所在镇街社区	人员分类					
					密切接触者	次密切接触者	同时空伴随人员	中高风险地区人员	发生本土疫情地级市入鲁返鲁人员	其他省外入鲁返鲁人员

注：填报时转换为 Excel 表格。